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30462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15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杭州衢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洪桐村马家组石桥头44号楼三楼301室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2类：开发医药制剂和药品；工业品外观设计；平面美术设计；广告宣传材料的平面设计